

體育委員會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的工作進展報告

引言

本文件旨在報告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自上次（2011 年 10 月）向體育委員會(本會)匯報以來的工作進展。

最新工作進展

成立諮詢委員會和審批委員會

2.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已成立了新一屆的諮詢委員會和審批委員會（成員名單分別載於**附件 I 和 II**）。諮詢委員會的職責是向“M”品牌活動主辦機構提供有關舉辦、贊助和市場推廣方面的意見。審批委員會的職責是評審申請“M”品牌認可的活動，並向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作出建議。兩個委員會已於 2012 年 1 月召開首次會議。

“M”品牌認可申請及撥款狀況

3. 自 2004 年實施“M”品牌制度以來，已有 54 項大型體育活動獲授“M”品牌認可，其中 26 項同時獲得撥款資助，撥款總額累計為 **4,563 萬元**。有關活動的詳情和 2012 年的預算承擔額載於**附件 III**。

贊助弱勢社群

4.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尋求商界贊助購買門票，以供弱勢社群觀賞“M”品牌活動。自 2011 年 10 月以來，我們已獲贊助派發

- YONEX-SUNRISE 2011 香港公開羽毛球錦標賽門票 820 張；以及
- 2011 瑞銀香港高爾夫球公開賽門票 200 張。

5. 按社會福利署的建議，我們已向下列非政府機構派發贊助門票—

- 路德會賽馬會雍盛綜合服務中心
- 粉嶺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樂善堂
- 佐敦谷街坊福利會

建立“M”品牌活動的形象

6. 我們已採取下列措施以提升“M”品牌制度的知名度—

- (a) 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場地、學校和大專院校定期舉辦展覽，並廣泛派發“M”品牌月曆和海報；
- (b) 在康文署的《社區康樂體育活動》小冊子刊登“M”品牌活動廣告；
- (c) 革新“M”品牌活動網站，並開發智能手機應用程式，方便市民擷取活動資訊；
- (d) 在臨近“M”品牌活動的舉行時間，更頻密地播放“M”品牌制度的宣傳短片和聲帶；以及
- (e) 透過無線電視翡翠台的“體育世界”和香港電台的“十項全能”等節目推廣“M”品牌活動。

第六輯“體育的風采”電視節目

7. 第六輯“體育的風采”將以奧運會為主題。節目將於2012年5月至6月播出。

徵詢意見

8. 請成員備悉上文撮述的工作進展。

體育委員會秘書處

2012年2月